

20 世纪 70 年代的新议程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1971 年，十国集团的央行行长设立了欧洲货币常设委员会，负责监测在伦敦及其他中心发展起来、超出各国监管范围的离岸美元存款市场。该委员会后更名为全球金融体系委员会，开创了国际银行业统计数据的收集工作，这些统计至今仍是国际清算银行（BIS）最受重视的产品之一。1974 年，科隆的赫斯塔特银行（Bankhaus Herstatt）和纽约的富兰克林国民银行（Franklin National Bank）倒闭，暴露了国际银行业务的风险。各国行长随即于当年年底设立了银行监管条例与监管实践委员会，即后来的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。第二章将考察该委员会的历史与工作。¹

20 世纪 80 年代的债务危机展现了国际清算银行的又一角色。1982 年 8 月墨西哥宣布无法偿还外债时，国际清算银行在一批中央银行的支持下，向墨西哥提供了过桥贷款，以待其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达成安排。此后，巴西、阿根廷、匈牙利和南斯拉夫也获得了类似的过桥融资便利。这些行动证明了国际清算银行能够比布雷顿森林机构行动更为迅速，但同时也使其遭受批评，被指保护工业国家的债权银行。²

1 注释

1. 关于欧洲货币常设委员会（1971 年设立，1999 年更名为全球金融体系委员会）以及 1974 年底巴塞尔委员会的成立，参见 Charles Goodhart, *The Basel Committee on Banking Supervision: A History of the Early Years 1974–1997*, 剑桥, 2011 年, 第 1 章和第 2 章；国际清算银行的历史页面。有待核实。
2. 关于国际清算银行 1982 年向墨西哥以及在 20 世纪 80 年代债务危机期间向其他债务国提供的过桥贷款，参见国际清算银行 1982/83 年度和 1983/84 年度年报；James M. Boughton, *Silent Revolution: 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1979–1989*, IMF, 2001 年。所涉国家和细节有待核实。

仅供一般参考。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，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，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。

在线版本: 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the-new-agenda-of-the-1970s